

# 書寫的真實情感

2021-09-18 05:05聯合報 / 潘禱（作者為亞洲大學現代美術館館長）

最近《斯卡羅》熱映，我們很期待看到李仙得簽署的那份〈南岬之盟〉盟約真跡，可惜一說是口頭約定。盧貝松《聖女貞德》一幕當中有貞德被騙畫押場面，可惜未經證實。但是傳統文士的筆墨，卻依然人書具存，彷彿其人在前。書寫多麼有魅力啊！



書寫是人類傳達意思的重要手段。人類何時開口講話，不得而知，總是比法國拉斯科巖穴壁畫還要久遠。但人類卻到紀元前兩千多年前才有文字流傳下來。很顯然地，同樣是傳達心中意思，「書寫」卻是人類在探索文明歷程中相當晚以後才出現的能力。

書寫須透過工具，將想要傳達的意思，透過有規律、系統符號表達在諸如莎、泥板、龜殼、獸骨、皮革、絹、麻以及紙張上面。書寫工具不斷精進，古代西方用蘆葦筆，接著改採鵝毛筆來書寫；一八五〇年以後出現鋼筆，一八七四年出現打字機，廿一世紀觸控面板的書寫方式誕生，加速書寫的崩潰。工具改變了思想傳達的本質。但毛筆到現在依然是最原始的書寫工具，透過文字與書寫發展成獨特藝術，成為我們反省文明的參照面。

近代以後的書寫到底傳達什麼呢？書寫工具的改變，使得人在書寫時的個體特質逐漸均質化，成為隱匿的個體，因為傳達的是制式化與設計化的文字，書寫者消失在書寫過程當中。

我們時常認為文章可以表達出個人內心的意思，古人卻又說：「書不盡言，言不盡意。」這意味著書寫文字、聲音語言以及內在想法之間，並不盡然相契。「言不能達其心，書不能達其言」「聲、畫者，君子小人之所以動情乎！」漢代揚雄指出，不論是言語、書寫的主體，都是具備情感的主體。使用言語或者書寫文字背後的情感，可以窺見「本意」，即便使用者如何隱匿想法，總會從中流露出某種情感，觀念與概念可以隱匿，根源性的情感卻是無法隱匿，聲音消失，只有字跡足以追尋。

廿一世紀以後，人們透過鍵盤敲打來傳達自己的意思，固然達到書寫的便利性與速度感，但身體複雜動作過程的情感流露與觀念建構，卻常在快速流動的指間流失。古代埃及書寫者端坐地上誠懇地書寫，中世紀修道士恭謹坐在椅子上書寫，當然也有像懷素〈自敘帖〉那樣放達而忘情地書寫，一般而言傳統文士的書寫十分慎重。書寫素來被視為恭敬的行為，其背後存在著傳達真實的嚴肅性。

傳統書法中，運筆的速度感、結體的疏密乃是書寫者心情的最佳表現，蘇東坡〈寒食帖〉不只有字跡的美感，更是蘇東坡在烏台詩案後思想轉折以及情感變

化的微妙顯現。字跡與書寫者之間具體而微地顯示出書寫者的心理變化。弘一大師李叔同圓寂時的〈悲欣交集〉字跡，充分流露書寫者當下的真實情感與心境。

某些研究者指出書寫是指間、腦部的複雜身體行為，可以預防高齡失智。近代德國哲學家費德勒指出：書寫使自己明晰化。書寫者在書寫的當下發現自己，在書寫歷程當中喚醒自我。



公視年度大戲斯卡羅在網路上引發許多討論。圖／取自斯卡羅臉書